

证券代码：870679

证券简称：森源达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开具银行保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银行保函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求，我公司作为每笔保函项下的被担保人，拟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人出具担保公司保函，或作为委托担保人向银行提供担保并申请开具银行保函。委托期限：2026年01月14日至2030年12月31日期间（以我公司签订委托保证担保合同时为准）。

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因履行上述保函项下保证责任或因上述保函而产生的其他责任需对外垫付的全部款项，均构成我公司应付债务，其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对应每笔保函项下的最高担保金额及其全部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和费用以及因保函开立（含续开）、修改、争议等产生的其他一切费用。

该事项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焦宇或被委托人王娟（身份证号码为130723198911301727）代表本公司办理上述保函事宜并签订有关合同及全部相关文件。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开具银行保函的议案》，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申请保函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开具银行保函是公司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稳健经营和持续发展有积极的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森源达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4日